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招标项目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GZQS1601FG08001J

招标人: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目 录

前	Ē	言		3
招标	公告			5
第一	- 篇	投	标人须知	8
一、	单一	来	源谈判文件特别说明	8
二、	招标	项	目与必备条件要求	. 10
三、	投标	文	件的编制	. 16
四、	投		标	24
五、	评标	委	员会的组成	. 26
六、	开标	,	评标与定标	. 27
七、	合	同		. 31
八、	履约	与	考核	.32
第二	- 篇	投	标文件格式	. 34
一、	投标	文	件基本要求	. 34
二、	投标	文	件格式式样	. 35
三、	投标	文	件目录格式式样	. 37
四、	投标	承	诺书格式式样	. 40
五、	投标	文	件报送函格式式样	. 41
六、	唱标	_	览表	.42
七、	投标	文	件表格格式式样	. 43
第三	篇	使	用合同	.46

前 言

本项目经过两次公开招标及单一来源谈判公示,均只有揭阳市绿源新能源公共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采用单一来源谈判确定中标人。

经揭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开通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该线路经营权实行特许经营。

根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25号)、《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26号)、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开行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问题的批复》(揭府函[2015]307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该线路的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投标。

招标人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法规及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精神制定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投标人应熟知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所有的条款、格式、规范,并按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投标人须知第1.4.2款发出的补遗书:

第一篇 投标人须知

第二篇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三篇 评分标准

第四篇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使用合同

第五篇 附件

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名词解释:

• "招标人"指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 "招标代理机构"指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正式递交投标报名表和投标文件并被招标人受理的企业。
- "中标人"指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最终获得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人。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单一来源谈判公告

经揭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该线路经营权实行特许经营。

根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 25 号)、《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26 号)、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开行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问题的批复》(揭府函[2015]307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该线路的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投标。

本项目经过两次公开招标及单一来源谈判公示,确定揭阳市绿源新能源公共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谈判。本次谈判采用以经营资格、经营行为、安生生产、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为主要条件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 切上山穴	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
二、招标内容	线路特许经营权
	1. 投标人持有工商部门核发具有公共汽车客运相应经营范围的《营业
一批七一次拉西	执照》;
三、投标人资格要	2.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的投资能力,即有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
求	自有资金证明;
	3. 投标人必须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

	案查询告知函》(出具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母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同一投
	资人绝对控股或者相对控股的不同企业不能同时参与投标。
	1.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委
四、报名时须	托报名的,应同时出具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提交的资料	2. 营业执照副本 (三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3. 税务登记证副本;
(提交资料装订	4.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成册,复印件加盖	5. 企业上一年度会计报表(若企业注册时间为2016年,则提供企业
公章,原件核查后	上一月度会计报表);
退回)	6.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7. 出具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自有资金证明。
	时间: 2016年11月17日至2016年11月24日(每天09:00-17:30)
五、报名时间、地	地点: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点及单一来源谈	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新阳路北侧原新河沟外综合楼 D 栋 5 楼
判文件获取方式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售后不退,若需电子文档,
	请自备U盘)
六、提交投标文件	时间: 2016年12月5日下午14:30-15:00
时间、地点	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新阳路北侧原新河沟外综合楼 D 栋 5 楼
1 7 1. 11. 11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
七、公告媒体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zqunsheng.com)
八、招标人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 郑楚周
	联系电话: 0663-8236603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九、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 陈速高
儿、招你代生机构	联系电话: 0663-8597988
	传真: 0663-8598108

说明:开通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线路运力配置 38 辆(含备用车)8.5 米以上新能源公交车(纯电动公交车)、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线路运力配置 30 辆(含备用车)8.5 米以上新能源公交车(纯电动公交车),高峰期发车频率为5—10分钟1辆车,该线路经营权实行特许经营,特许经营权期限为6年,该线路的车辆(含配套设施,如车辆的固定充电设施、移动充电设施等)由中标人投资。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17日

第一篇 投标人须知

一、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特别说明

- 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所有的条款、格式、规范, 并按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文件不能满 足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实质上不符合本单一来 源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废标。
- 1.2 凡与本次招标业务有关的问题一律由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 代理有限公司)负责受理与答复:

联系人: 陈速高

联系电话: 0663-8597988

传真: 0663-8598108

1.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澄清

要求澄清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包括传真)的方式按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1.2条中的地址(传真号码)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对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天前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包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有错漏、缺页),应在收到后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答复(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说明询问的来源)。招标人的答复将以招标代理机构名义发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答复。

1.4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

1.4.1 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天前,由于各种原因,不管

是招标人主动提出的或者是答复投标人的澄清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补 遗书"的方式修改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 1.4.2 "补遗书"将以书面的方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的地址、传真号码及电子邮件地址以报名表所填报的为准。投标人收到"补遗书"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补遗书"。因报名表填写失误,致使招标代理机构无法及时与投标人联系,造成"补遗书"传送延误甚至无法送达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1.4.3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通过发放"补遗书"的方式,可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该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在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中标公示时间

本次招标根据《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要求,公示期为20 天。

1.6 特别声明

- 1.6.1 本次招标是以投标人的经营资格、经营行为、安全生产、服务水平及竞标的经营方案和服务质量承诺方案为评标依据的招投标。
 - 1.6.2 本文件凡涉及时间的,除非特别说明,全部按自然天计算。
- 1.6.3 本次招投标的相关事宜均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zqunsheng.com)上予以公布,招标期间请注意查阅。
- 1.6.4 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解释权、特殊情况条款的调整权和未尽事宜的补充权属于招标人。

二、招标项目与必备条件要求

2.1 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2.1.1 公交线路现状及拟投放线路分析

随着揭阳经济加快发展、城乡一体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日益完善,特别是揭东撤县设区并入中心城区,市区面积从原来 181 平方公里扩至 1031 平方公里,人口增至二百万,出现新区公共交通服务短缺突出,为提高公交线网覆盖率,补充市民出行的选择,本次投放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解决市民乘坐公交出行的问题。

2.1.2 特许经营权期限

本次招标的线路特许经营期限为6年。从签订《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使用合同》之日起60天内为项目筹建期,第61天开始计算。

2.1.3 特许经营范围

- 1、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 2、招标人或中标人按《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的相关规定,由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若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责任。
- 3、在中标人履行承诺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招标人应保障中标人中标线 路的特许经营权。

2.1.3 中标人与替补中标人数量及流标处理

1、本招标项目根据评标总分排名情况,从高至低依次推荐为相应组别的 中标人,其余按排名顺序依次为替补中标人。若中标人因故放弃标的或被招 标人取消经营资格的,排在后面的中标人排名顺序依次递进。

- 2、经过两次招标后,本项目参与投标企业不足三家,则依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25号)第十五条规定,采用竞争性谈判确定中标人。
- 3、经过两次招标后,本项目参与投标企业只有一家,则依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采用单一来源谈判确定中标人。

2.2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2.2.1 投标人持有工商部门核发具有公共汽车客运相应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
- 2.2.2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的投资能力,即有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自有资金证明。
- 2.2.3 投标人必须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出具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
- 2.2.4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报名;母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同一投资人绝对控股或者相对控股的不同企业不能同时参与投标。

2.3 招标项目其它强制性要求

2.3.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在2016年12月1日前以转账的形式提交10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并于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划账凭证复印件。

收款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揭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69650822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

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全额无息退回。

如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由招标人没收,并上交国库:

- (一) 投标人没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 (二)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三) 投标人中标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不签订正式合同。

2.3.2 拟投放公交线路特许经营权情况

- 1、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新能源公交线路;
- 2、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线路。

2.3.3 运价

必须按照物价部门核准的票价收费,并按规定公示收费标准,中标人没有定价权。

2.3.4 车辆要求

- (一) 车辆技术参数要求
- 1、车型及技术条件:所选车辆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7258-2012)和《城市客车分等级技术要求与配置》(CJ/T162-2002)规 定。
 - 2、投入车型必须采用纯电动新源能公共汽车。
 - 3、投入车辆总长度≥8.5米
 - (二) 车辆配置要求
- 1、车辆应在车厢内的前、后、分别安装电子显示路牌,确保夜间能清晰识别。
- 2、车辆应按规定设置投币箱、刷卡机、电子报站器、监控设施和卫星定位设备。
 - 3、车辆服务设施齐全,座椅、靠背完整,扶手杆柱、吊环齐全。

- 4、车厢内应张贴优先座位标志,张贴给老、弱、病、残、孕及抱婴者 让座等温馨提示;公共汽车应在靠近乘客门处至少设置2个老、弱、病、残、 孕及抱婴者优先座位。
- 5、车厢内应悬挂或张贴线路运行图、价目表、乘车规则、禁烟标志及 投诉电话等营运标志,营运标志应整洁清晰、规格统一、位置得当、排列有 序。
 - 6、按规定配备有效灭火器、安全锤,标明紧急逃生出口。
 - 7、车厢内应至少设有1只固定可拆卸的垃圾桶。

2.3.5 特许经营

投标人中标后,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由中标人直接经营,并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经营主体责任。中标人直接经营招标人授予的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不得对线路及线路涉及的新能源公交车等设备设施进行其他形式的转让、承包、挂靠、质押或再授权。

2.3.6 经营方式

中标人必须按照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开行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问题的批复》(揭府函[2015]307号)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公司实行统一经营。

1. 产权明晰,线路涉及的新能源公交车及车辆配套设施须由中标人投资、运营及维护。线路所有权归政府所有,中标线路特许经营权、车辆产权归属中标人,公交车由中标人调度使用。

2. 履行承诺

(1) 中标人按中标线路设定线路走向、规定车辆配置数量组织经营,中标人履行经营主体责任,必须承担政府规定的社会福利、服从指令性调派车

辆和执行国家的价格等政策。若不履行中标承诺,政府有权取消本合同,并收回线路特许经营权,由此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自行承担。

- (2) 中标人享受公共交通政策性补贴, 自负盈亏。
- 3. 中标人必须规范企业劳动合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共汽车驾驶员、乘务员是中标人的员工,中标人必须依法与驾驶员、乘务员签订全省统一的劳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义务和权利。中标人要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规定为驾驶员、乘务员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费。
- 4. 中标人要守法经营,并承担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依法依规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

2.3.7 运力投放与时间限制

中标人应当自签订《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同》之日 起 60 天内完成车辆投入运营及配套设施的使用,因不可抗力或政府及有关部 门的原因,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能办理营运手续的,可一次性提出三个月 内的延期申请。

- (一)中标人在中标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 路特许经营权合同》。
 - (二)中标人在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购车和车辆入户手续并投入运营。
- (三)中标人逾期未完成车辆投入营运及配套设施的使用,视为自动放弃该线路特许经营权,且5年内不接受其参加揭阳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的公交线路经营权招投标。
- (四)中标人虽然按规定时间完成车辆投入营运及配套设施的使用,但购买的车辆、车辆设施、驾驶员、配套建设不符合中标经营方案要求的,招标人不予发放运营的相关证照,并要求中标人限期进行符合性调整,中标人在限期时间内调整合格的,招标人应发放运营的相关证照;调整后仍不合格

- 的,招标人有取收回本线路特许经营权。
- 2.4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本强制性条款,充分估计其风险。投标人对本强制性条文不予完全接受的,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

2.5 中标服务费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的招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发展委员会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本项目类型为服务类:

- (1) 本项目为定额收费,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60000元服务费。
- (2) 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4) 中标单位中标后,必须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交招标服务费。 中标单位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抵扣中标服务费,不足部分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进一步追索权利。
 - (5)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

- 3.1.1 投标文件不仅是评标委员会评定投标人的主要依据,而且是《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标人购置车辆与经营管理等所必须遵守的承诺,也是招标人对中标人实施监管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必须严肃认真对待。
- 3.1.2 投标人必须提供真实、准确、详细的资料,以便评标委员会作 出正确的评定。投标文件的评定是依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以及招标人可能 要求投标人及相关证人所作的澄清和证明。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所提供主要 资料进行核定或要求澄清的权利。投标人提供任何虚假不实的材料都将导致 其投标被拒绝。

3.2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一) 唱标信封;
- (二) 投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光盘。

3.3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的组成要素为以下八个方面:

- (一) 企业基本情况;
-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 (三) 经营方案:
- (四)驾驶员管理方案;
- (五)服务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 (六)安全生产管理及技术保障:
- (七)经营权调整处理方案;
- (八) 附件。
- 3.4 投标文件正文内容要求
- 3.4.1 企业基本情况
- (一)企业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企业的经营范围、规模、经济效益、资金实力与综合能力等反映企业实力与经营管理特色和水平的简要情况介绍。
 - (二) 企业现有硬件设施介绍

简要说明企业停车场地、办公场地使用情况,并提供相关的产权证明或 租赁协议。可在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企业有关硬件设施的照片。

- (三)特许经营线路应具备充电设施,保证纯电动新能源公交车正常运营。
 - (四)企业车辆已安装使用卫星定位的情况。
 - (五) 企业已成立工会组织的情况,提供相关证明。
 - 3.4.2 项目可行性分析
- (一)市场分析。分析揭阳市公共汽车客运市场现状,对现有管理模式和存在问题进行分析,对公交现状进行调查和分析,对拟开行线路进行客流预测,根据运价、实载率、投放车型、经营年限等因素分析预测营收、成本、投资利润率等。
- (二) 车辆选型: 纯电动新能源公共汽车。(**特别提示:** 不符合本单 一来源谈判文件 2.3.4 车辆要求的, **为废标。**)
- (三)项目费用估算:应详细列明项目运营的全部成本费用,包括投资、融资及营运过程中的生产成本、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税金等全部成本费用。 涉及政府收费的应标明收费依据,企业管理费用应合理,有关支出符合国家

政策。

- (四)资金筹措方案:明确投资总额,说明资金来源。拟增加投资金额的,还应对筹措方式、投资与贷款意向、预期收益及还贷计划等进行分析说明。(特别提示:投标文件中应同时提供投资能力证明,即有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自有资金证明。否则视为废标。)
- (五)财务评价:计算项目投资盈利能力,包括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财务净现值、投资回收期等。
 - (六)企业经营风险分析及对策。

3.4.3 经营方案

(一)经营总体方案。包括公司的宗旨与经营服务理念;公司管理架构与责任体系;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与运行模式;直接经营的风险、防范措施及承担机制,包括电价调整、交通意外事故等不可控事件引发的风险处理与承担机制。风险承担机制必须突出公司作为经营主体的责任。

投标人必须承诺实行直接经营,对中标后投放的所有公共汽车及其驾驶员实施统一调度,承担公共汽车及驾驶员的全部安全和管理责任。驾驶员由企业统一招录,统一排班、出勤和交接班时间。驾驶员不得擅自请人代驾。(特别提示:不承诺实行自主经营的,为废标。)

- (二)公司运力管理、车辆组织调度、备用司机调度管理、动态监督管理方案。包括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与运行机制,交接班运力保障措施、备用司机顶班应急方案、卫星定位监控管理方案、安全技术保障、故障及意外处理等。
 - (三) 直接经营的具体方案和措施。包括:
- 1、经营管理人员配备方案:对公司目前经营管理、安全技术管理、财务管理等岗位的配备情况进行说明。对空缺岗位的补充招聘提出相应的保障

措施。

- 2、企业管理制度:包括行政、人事、财务等,已有管理制度的,说明实施情况。对未建立完善的制度,提出有关设想和实施方案。
 - 3、企业员工身份管理与劳动社保福利保障措施及方案。
 - (四)经营行为规范及保障措施,包括:

制定企业及驾驶员经营行为规范,提出遵章守法和对驾驶员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措施,对投诉的受理、处理、反馈、报告等措施方案。

(五) 突发事件的防治与处理方案: 如对驾驶员群体性上访事件、交通 意外事故引发矛盾等突发事件的防治与处理方案。

3.4.4 驾驶员管理方案

- (一)驾驶员招聘方案,提供招聘方案,并承诺所招聘的驾驶员应符合 以下基本条件:
 - 1、持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
 -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 3、录用前3年内无重大交通安全责任事故记录;
- (二)驾驶员职业素质培训。承诺对录用的驾驶员实施持续在职培训, 并提供培训方案。
 - (三) 驾驶员管理
 - 1、驾驶员安全与服务质量监督管理机制、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 2、对驾驶员管理的其它承诺及保障措施。
- (四)驾驶员退出机制:企业必须建立合理的驾驶员退出机制,阐明解除合同的程序,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济损失赔偿等。对在合同期间因故需解除合同的驾驶员,应明确驾驶员权利和责任及其经济损失赔偿计算方法与金额。

解除劳动合同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的实体要件和程序要件。除要求驾驶员提前30天提出解约外,不得附加其它违反劳动合同法的条款。

解除合同产生的经济损失计算必须合理合法,任何一方都不得任意拖延、扩大或通过不作为方式增大损失。

- 3.4.5 服务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 (一)企业服务质量保障机构及管理制度。提供服务质量管理制度及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应确保将分工落实到人。
 - (二) 承诺达到以下基本服务质量要求:
- (1) 承诺按规定的线路、站点行驶和停靠及自觉接受对违章、违规的处理:
- (2) 承诺在运营期间,如果出现公共应急事件,应服从政府的安排,招标人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 (3) 承诺接受政府提出对纯电动新能源公交车辆环保的要求;
 - (4) 承诺司乘人员统一着装, 持证上岗;
 - (5) 对承诺的车辆保洁方案;
 - (6) 承诺设立乘客投诉电话,制定投诉处理办法;
 - (7) 提出其它特色服务承诺。
- (三)其他服务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服务质量承诺主要是针对旅客的 具体服务质量承诺,包括事故频率、车辆完好率、旅客满意率、车容整洁率、 旅客投诉处理率等综合考核指标作为承诺。
 - 3.4.6 安全生产管理及技术保障
- (一)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已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的,说明实施情况。对未建立完善的制度,提出设想和实施方案。要求各项

安全责任落实到人。

- (二)提出企业在静态和动态安全管理方面的具体方案、实施手段及相应的保障措施,尤其是提出车辆在运行过程中的动态监控和安全管理方案和保障措施。
 - (三)有相应的车辆维修场所和其它维修设施。

如为自有场所, 提供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如为签订服务协议的, 提供协议复印件。

- (四)建立车辆每日例检,定期维护检修制度及相应实施方案,以保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
- (五)设立安检机构并配备相应的专职安全员,负责本企业公共汽车及 驾驶员的安全管理工作。
- (六)提供车辆安全事故、机械故障、被劫等应急方案,应保护乘客和司机的利益。
 - (七) 其它安全技术保障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

3.4.7 经营权调整处理方案

经营权到期不能延续或被取消经营权两种情况下,车辆资产、员工处理 方案及承诺。方案应符合有关劳动法规要求,不能给社会带来不利影响,并 应进行可行性论证。(特别提示:该项承诺在中标后必须写入驾驶员劳动 合同。)

3.5 投标文件附件内容

附件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
- (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书原件;
- (三)投标人为非法人的,由其法人单位出具法人授权书;

- (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基本情况表(表3);
- (五)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实景彩色照片,可包括办公场所、停车场地、配套设施、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车辆技术档案等;

3.6 投标文件的编写

- 3.6.1 投标文件内容除必须具备 3.4 和评分标准要求的内容外,也可根据自身需要增加其它内容,但必须符合本 3.6 的编写要求。
- 3.6.2 除 3.5 要求的内容外,投标人不得将有关投标文件的内容放入投标文件附件。否则,评委将不予考查,也不作为评分依据。
- 3.6.3 投标文件中凡涉及承诺事项和关键性语句的,可采用黑体且大一号字体,以方便评委评分。
- 3.6.4 投标文件正本引用的表格及其它证明复印件均须加盖企业红章。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3.7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 3.7.1 投标文件的格式应符合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二篇的要求。
- 3.7.2 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并连续编制页码。投标文件正文部分应用 A4 纸打印,并牢固装订。
- 3.7.3 投标文件所有正副本及投标文件附件所有正副本均应加盖骑缝章,否则视为废标。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修改处均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

3.7.4 投标文件签字人如以委托授权人方式签字的,应在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8 唱标信封

- 3.8.1 唱标信封内容为唱标一览表。(特别提示:未提供唱标信封或唱标信封内没有提供唱标一览表的,均视为废标。)
- 3.8.2 唱标信封正面应标明"唱标信封",按3.10.2的要求进行标注。 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盖章。
 - 3.8.3 唱标信封将在开标现场开启,并当场宣读唱标一览表所有内容。
- 3.8.4 如投标文件与唱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唱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 3.9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必须包括:唱标信封1个;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包含投标文件内容的电脑光盘一张。

投标文件应在封面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内容如不一致, 且影响评标结果的,将被视为废标。

- 3.10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3.10.1 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投标文件全部正副本、电脑光盘进行包装,投标文件包装物所有封口均需全部密封完好,包封接口处加盖单位印章。
 - 3.10.2 唱标信封和投标文件包封外层应写明:

投标编号:GZQS1601FG08001J	
投标人:	

同时注明"本投标文件于2016年12月5日下午15:00前不得启封"字样。

3.10.3 如果外层包封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 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 标人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四、投 标

4.1 提交投标文件地址和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新阳路北侧原新河沟外综合楼 D 栋 5 楼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 2016 年 12 月 5 日下午 14:30-15:00。

4.2 投标

- 4.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同时递交(投标文件不得通过邮递的方式递交):
 - (一) 投标文件报送函:
- (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到场的,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 10 万元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
- (四)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内含唱标信封1个、投标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5份及包含投标文件内容的光盘一个。
- **4.2.2**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址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4.3.1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与撤回的通知,须经投标文件签字人签署后并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 4.3.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撤回或更改投标文件。需对投标

文件做出澄清时,必须按照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6.5.1条的规定办理。

- **4.4**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或中标无效,并取消其竞投资格 3 年;给招标人或者其它投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和法律责任。
 - (一) 隐瞒投标的真实情况或者故意进行无效投标的;
- (二)在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之间相互串通,事先商定投标方案或者合谋使特定人中标的;
 - (三) 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的:
- (四)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咨询服务机构或评委行贿或者提供 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五)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咨询服务机构或评委串通投标的。

五、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5.1 评委委员会由5人组成,由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 从揭阳市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名专家,揭阳市交通运输局指派1名代表 参与本项目的开评标。
- **5.2** 随机抽出的 4 名专家和揭阳市交通运输局指派 1 名代表参组成评标委员会。

5.3 回避制度

当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以下情况时,应该回避:

- (1) 与本次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属关系的:
- (2) 与本次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4) 持有投标人股份的专家或持有投标人股份的企业的专家。

有上述情况之一,故意隐瞒事实不予回避而导致招标不公或失败的专家,招标人将禁止其参与揭阳市交通项目评标。

六、开标、评标与定标

6.1 开标地点和时间

开标地点: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新阳路北侧原新河沟外综合楼 D 栋 5 楼 开标厅

开标时间: 2016年12月5日下午15:00。

- 6.2 开标
- 6.2.1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名报到。缺席的视为撤回投标。
- 6.2.2 招标人将邀请公证机构出席开标会议,对开标全过程进行监督。
- 6.2.3 除了对按照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4.3条的规定提交了合格的撤回通知书的、第6.2.1款视同撤回的、未按规定密封及密封不完好的投标文件,其他合格投标文件一律当场开封。
- 6.2.4 投标文件开封后,将对以下内容进行核对,如发现有任一情况不符的,视为废标。
 - (一) 投标文件内标明的投标人与实际投标人一致;
- (二)投标文件包含唱标信封、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电脑光盘一张的。
- 6.2.5 如投标人一致且投标文件符合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将现场打 开唱标信封并宣读唱标一览表。并由公证机构代表签字确认。
 - 6.2.6 不予开封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
 - 6.3 保密
 - 6.3.1 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和有关

中标结果的信息都属于保密范围,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员泄露。

6.3.2 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加强自我保密意识,因企业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内容泄露的,由企业自行负责。

6.4 投标文件审查

6.4.1 形式审查

在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发现有如下情况之一的,认定为废标:

- (一) 投标承诺书未正确签署的:
- (二) 投标文件正副本未全部加盖骑缝章。

6.4.2 实质审查

对通过形式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进行实质性审查,对有下列情况的,认定为废标:

- (一)不符合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或者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一篇之"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评标的;
- (二)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无法接受的条件或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 内容;
 - (三)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有关材料不是真实有效的;
 - (四)投标文件正副文本内容不一致,且影响评标结果的。

6.5 评标

6.5.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采用书面或

传真的形式,但投标人不应寻求、提出或被允许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 6.5.2 评标程序
 - (一)每个评委对照谈判文件及投标文件独立评审并签字确认;
 - (二) 评委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投标人进行谈判:
- (三)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 价格和其他信息。
 - (四)谈判结束前,投标人针对评委小组提出的内容作最后的承诺。
- (五)评委小组将综合考虑投标人的资质、现有资质条件、经营方案、 服务承诺及谈判情况等方面。评委小组据此推荐中标人。
 - (六) 写出评标报告。
 - 6.5.3 评分注意事项
- (一)投标人提供的各项分析、方案和承诺必须具体、真实和切实可行。
- (二)投标人提供的各项方案在保障投标人取得一定经济利益的前提下,应尽可能地提高项目的社会效益。
 - (三) 企业的各项方案要有利于企业实行集约化、规模化经营。
- (四)企业的各项方案能从根本上促进企业服务质量和安全生产水平的提高,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 (五)在公共汽车经营和企业管理方面有新思路、新突破的,应给予 鼓励。
 - 6.6 评标报告由全体评委签字,公证机构或律师代表进行签认。
- 6.7 招标人发现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和推荐中标人过程中有不公正的 行为,可以向评标委员会提出质疑,并向监察部门报告。经监察部门调查

证实确有不公正行为的, 可以另行组织评标委员会评标和确定中标人。

- **6.8** 如招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行为无异议,应在5个工作日内 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人顺序依法给予确认评标结果。
 - 6.9 中标人的确定
 - 6.9.1 招标人应将确认的评标结果公示 20 个日。
- 6.9.2 公示期内招标人接受有异议的投标人的投诉。投诉人须提供 书面申诉材料和可核查的证明材料,并正式签署。

招标人拒绝接受匿名投诉。

6.9.3 招标人在接到书面投诉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是否最终接受评标结果。除非有证据证明并经监察部门确认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和推荐中标人过程中有违法的行为,否则招标人将接受评标结果并确定中标人。

如果有证据证明并经监察部门确认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和推荐中标人过程中有违法的行为,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评标委员会评标。

- 6.10 中标通知书
- 6.10.1 从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6.10.2 中标通知书为《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合 同

7.1 合同的签署

- 7.1.1 招标代理机构在发放中标通知书的同时,还应将正式的《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发给中标人。正式合同和承诺书主要条款应与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提供的一致,并不得与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标人中标的投标文件有实质性的差异。
- 7.1.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天内,在中标通知书指定的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7.2 如果中标人不遵守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7.1 条的规定,招标人将有充分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重新招标。

7.3 合同的主要内容

- 7.3.1 合同的主要条款为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三篇所附的《揭阳 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合同》所陈述的内容。
- 7.3.2 招标人与中标人所签订的最终合同,不得对本单一来源谈判 文件所附合同主要条款及中标的投标文件、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有实质性的 修改。

八、履约与考核

8.1 履约

8.1.1 中标人应当按招标人规定的时间投入营运。逾期不投入的, 视为自动放弃线特许经营权, 且 5 年内不接受其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公交线路经营权招投标。

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动乱等)的因素或政府 行为的原因,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能办理营运手续的,可一次性向 招标人提出三个月内的延期申请。

- 8.1.2 中标人在开始经营中标项目前通知招标人。
- 8.1.3 中标人应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基本服务质量、投诉电话、监督电话等进行公示,并张贴在营运车辆上。
- 8.1.4 中标人投入的车辆型号必须与其中标的投标文件确定的车辆型号相一致。经营期内,需要更换车型的,不得低于被更新车型的档次,并须先报招标人批准同意。

8.2 日常监管

招标人负责对中标人的日常经营行为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管,主要 通过采取不定期抽查及接受群众投诉的方式进行。

- 8.3 如果中标人在本次招标授予的线路特许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将收回本次招投标所授予该中标线路特许经营权:
 - (一) 不自主经营的;

- (二)擅自转让、转租、质押、出租、承包、挂靠或联营线路特许经营权的;
 - (三) 不在规定时间内投入营运的。
- 8.4 对中标人破产或依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及线路特许经营权 合同收回的线路特许经营权,招标人将根据市场需求另行组织招标。
- 8.5 有关交通事故等级和责任认定以公安交警出具的交通事故 责任认定书或交通事故责任初步鉴定意见为准。
- 8.6 关于履约与考核的详细内容以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 为最终依据,其主要条款见第四篇《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 经营权合同》。

第二篇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基本要求

投标文件页面应符合以下格式要求:

(1) 用纸: 70 克及以上 210×297mm 的 A4 复印纸。

(2) 字体:

封面: 见式样:

扉页: 见式样;

正文: 标题 仿宋体加粗三号字;

内容 仿宋体四号字。

表格:标题 仿宋体加粗三号字:

正文 仿宋体五号字。

- (3) 排版:上下边距 30mm,左右边距 25mm,行高 1.5 倍行距,页号在页面下端中央,阿拉伯数字。
- (4) 装订:整册装订牢固可靠且不会轻易脱落,连续编制页码。 封面必须采用软质封面。
- (5) 封面和封底式样可由企业自行确定,但字体格式必须采用第(2) 式样。

二、投标文件格式式样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式样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 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一号宋体加粗

投标人: ……二号宋体加粗

联系人: ……二号宋体加粗

联系电话:二号宋体加粗

传真电话: 号宋体加粗

电子邮箱: ……二号宋体加粗

年 月.....二号宋体加粗

(2) 投标文件首页格式式样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 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一号宋体加粗

(以下小四号宋体加粗)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

总经理: (签名)

项目负责人: (职务或职称)

主要参加人员: (职务或职称)

三、投标文件目录格式式样

投标文件目录.....三号仿宋体加粗

(以下四号仿宋体)

投标承诺书

- 一、前言
- 二、企业基本情况
- 2.1 企业基本情况
- 2.2 企业停车场地、办公场地情况
- 2.3 企业受表彰奖励情况
- 2.4 企业卫星定位安装使用情况
- 2.5 企业工会组织成立情况
- 2.6 企业安全生产情况
-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 3.1 市场分析
- 3.2 车辆选型
- 3.3 项目费用估算
- 3.4 资金筹措方案
- 3.5 财务评价
- 3.6 经营风险分析及对策

四、经营方案

- 4.1 经营总体方案
- 4.1.1 公司的宗旨与经营服务理念
- 4.1.2 公司管理架构与责任体系
- 4.1.3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与运行模式
- 4.1.4 公司的经营风险防范措施与承担机制
- 4.2 公司运力管理、车辆组织调度、备用司机调度管理、动态监督管理方案
 - 4.3 企业员工制经营的具体方案和措施
 - 4.3.1 经营管理人员配备方案
 - 4.3.2 企业管理制度
 - 4.3.3 企业员工身份管理与劳动社保福利方案及保障措施
 - 4.4 经营行为规范及保障措施
 - 4.5 突发事件的防治与处理方案
 - 五、驾驶员管理方案
 - 5.1 驾驶员招聘方案
 - 5.2 驾驶员职业素质培训
 - 5.3 驾驶员管理
 - 5.3.1 驾驶员安全与服务质量强化教育与监督管理机制及保障 措施
 - 5.3.2 对驾驶员管理的其它承诺及保障措施

- 5.4 驾驶员退出机制
- 六、服务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 6.1 服务质量保障机构及管理制度
- 6.2 基本服务质量承诺及其实施方案
- 6.3 其他量化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及可行性分析说明
- 七、安全生产管理及技术保障
- 7.1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7.2 静态和动态安全管理方案
- 7.3 车辆维修场所及其它维修设施
- 7.4 车辆例检、定期维护检修制度及实施方案
- 7.5 安检机构设置及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 7.6 车辆安全事故、机械故障、被劫等应急方案
- 7.7 其它安全技术保障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
- 八、线路特许经营权调整处理方案
- 九、附件
- 9.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
- 9.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书原件
- 9.3 投标人为非法人的,由其法人单位出具法人授权书
- 9.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 9.5 其它实景彩色照片

四、投标承诺书格式式样

(以下四号仿宋体)

我谨代表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 1、本公司将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 2、本公司已详细审查并确认全部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包括补遗书)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 3、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送达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如中标, 其有效期延伸至整个合同有效期)。
- 4、如果本公司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申 请的,本公司同意投标保证金被招标人没收。
- 5、本公司同意并保证按招标人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 料,同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并承担因提供不真实数据或资料所 带来的一切后果。
- 6、本公司同意关于此次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招标 项目招标制定的招标程序、评分标准和办法,并认同据此产生的评标结 果。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

(答名)

年 月

签字代表 (印刷体及本人签名):

五、投标文件报送函格式式样 投标文件报送函

坦阳市交通无龄目

梅阳巾	7父遗运输河:		
根	艮据《揭阳市新	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	许经营权招标项目文件》要求,
签字件	弋表	(全名)	(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	<u> 投标人全称)</u> 提交下证	述文件: 唱标信封一个、投标文
件正本	4.一份、投标文	[件副本五份, 电脑光	盘一张。
Ė	万本投标有关的	1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	寄:
由	ν编 :		
址	也址:		
ŧ	己话:		
供	专真:		
ŧ	 己子邮件:		
投	足标人法定代表	:人(负责人):	
姓	生名	职务	
((印刷体及本人	签名):	
书	设标人全称(公	章):	

年 月 日

六、唱标一览表

名 称	投 标 内 容
项目名称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招标项目
拟投入的公共汽车 主要规格参数	品牌: 型号: 车长:

注: 1、唱标一览表请放入唱标信封中,并密封完好。

2、唱标一览表将在开标现场宣读。如投标文件内容与唱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唱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 (签章)

投标文件签字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在开标现场公证员填写)

经开标, 现对以上内容予以确认。

招标人代表:

公证员:

七、投标文件表格格式式样

1、承诺购置车辆及主要配套设备、设施清单

表 1 承诺购置车辆及主要配套设备、设施清单

编报单位 (盖章):

序号	承诺购置的主要设备、设施名称	规格型号与主要参数

2、违诺赔偿承诺汇总表

表 2 违诺赔偿承诺汇总表

编报单位 (盖章):

序号	承诺类别	承诺具体内容	违诺处理措施
		实行直接经营	
1	经营行为	全部安装卫星定位	
1	江日117/		
		•••••	
2	车辆配备	选择承诺车型	
	1 114 но н	•••••	
3	驾驶员管理		
	7 () 7 ()		
4	安全技术保障	配备相应数量的专职安全员	
1	A L WITH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表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1	-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籍贯	1 -			
学历		职利	ķ			正面免冠 彩色照片
单位职务			,			(2寸)
身份证号码						
	Ė	主要工作	经历			
			7	本人签名	, 1 :	
			اِ	单位盖章	<u> </u>	
				2015 年)	目 日

注: 随表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三篇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使用合同

合l	司登	记纠	嗣号:
----	----	----	-----

ı									
- 1			l	l	l				
- 1			l	l	l				
- 1			l	l	l				
- 1			l	l	l				
- 1			l	l	l				
- 1			l	l	l				
- 1			l	l	l				

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使用合同

甲	方:	<u>揭阳市交通运输局</u>
(招	标人)	

Z	方:	
(中:	标人)	

签约时间:	年_	月	

签约地点: _____

经揭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开通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甲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25号)、《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26号)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组织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的招投标。乙方按有关要求参加投标并中标。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双方就合同的有关条款达成如下协议。

一、标的

- 1.1 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 1.2 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
- 1.2 线路特许经营期限为 6 年,从签订《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使用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为项目筹建期,第 61 天开始计算。
 - 二、合同履行期限、内容和方式
 - 2.1 期限:
 - 2.1.1 乙方应当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投放营运。
- 2.1.2 合同有效期:6周年,从本合同签订第61天起至线路特许经营权期满之日起第60天止。
 - 2.2 内容:
 - 2.2.1 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线路:

线路里程:全长 ___ 公里。

投入车型: 纯电动新能源公共汽车, 车长≥8.5米。

投入车辆型号:_____

投入车辆数:38辆(含备用车)。

线路走向: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

首末班时间:早班6点40分,晚班18点05分。

发车间隔: 高峰发车频率为每5-10分钟1辆车。

2.2.2 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线路:

线路里程:全长___公里。

投入车型: 纯电动新能源公共汽车, 车长≥8.5 米。

投入车辆型号:_____

投入车辆数: 30辆(含备用车)。

线路走向: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

首末班时间:早班6点40分,晚班18点05分。

发车间隔: 高峰发车频率为每5-10分钟1辆车。

- 2.3 方式: 乙方必须按照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开行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问题的批复》(揭府函[2015]307号)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公司实行统一经营。
- 1.产权明晰,线路涉及的新能源公交车及车辆配套设施须由乙方投资、运营及维护。线路所有权归政府所有,中标线路特许经营权、车辆产权归属乙方,公交车由乙方调度使用。

2.履行承诺

- (1) 乙方按中标线路要求配置相应车辆投入营运,必须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经营主体责任,承担政府规定的社会福利、服从指令性调派车辆和执行国家的价格等政策。若不履行中标承诺,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并收回线路特许经营权,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 (2) 乙方享受公共交通政策性补贴,自负盈亏。
 - (3) 乙方必须承诺制定防恐应急预案。
- 3.乙方必须规范企业劳动合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共汽车驾驶员、乘务员是乙方的员工,乙方必须依法与驾驶员、乘务员签订全省统一的劳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义务和权利。乙方要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规定

为驾驶员、乘务员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费。

- 4.乙方要守法经营,并承担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依法依规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
 -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 3.1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3.1.1 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
- 3.1.2 当乙方按中标经营方案投入人员、车辆及车辆配套设施并申请 办理运营的相关手续时,甲方应在有关规定的时限内核发运营的相关证照。
- 3.1.3 甲方或乙方违反《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相关规定,由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若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1.4 在乙方履行承诺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甲方应保障乙方中标线路的 特许经营权。
- 3.1.5 在乙方投入营运的 60 天内,甲方应组织相关部门检查乙方是否履行中标经营方案和服务承诺中的有关条款,乙方在合同经营期内必须接受甲方的行业管理。
- 3.1.6 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本合同的行为作出书面通报批评及整改要求。
- 3.1.7 乙方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取消本合同,并收回线路 特许经营权。
 - 3.2 乙方责任和义务
- 3.2.1 乙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行业标准、规范和规程, 服从甲方的行业管理。
- 3.2.2 乙方依法经营并按中标的经营方案和服务质量承诺方案营运, 方案中没有承诺的项目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行业标准、规范和规程执

行。

- 3.2.3 乙方直接经营甲方授予的揭阳市新能源公交示范线路特许经营权,不得对线路及线路涉及的新能源公交车等设备设施进行其他形式的转让、承包、挂靠、质押、出借、联营或再授权。所谓直接经营是指:
 - (一) 公共汽车为乙方所有;
- (二)公共汽车驾驶员必须是乙方的员工。乙方必须依法与驾驶员、乘务员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义务和权利。乙方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劳动用工、社会保障及其他相关手续,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规定为驾驶员、乘务员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费,劳动合同须报劳动部门备案,不得巧立名目向员工收取费用;
- (三)乙方对其所有的公共汽车及其驾驶员、乘务员实施统一调度指挥,承担对其所有公共汽车及其驾驶员、乘务员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
- (四)乙方对其线路涉及的新能源公交车及配套设施进行维护,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经相关部门鉴定后,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 3.2.4 乙方应当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车辆投入运营及配套设施的使用。
 - 3.2.5 乙方须对员工进行职业素质培训,健全服务质量管理制度。
 - 3.2.6 乙方须建立公共安全教育和行车安全管理制度,保障运营安全。
 - 3.2.7 乙方须接受乘客监督,受理乘客投诉。
- 3.2.8 乙方必须按照物价部门核准的票价收费,并按规定公示收费标准。
- 3.2.9 乙方在运营期间,如果出现公共应急事件,乙方应服从政府的安排,甲方应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 3.2.10 本合同线路特许经营权期满后,乙方对所投入运营的车辆及运营车辆的配套设施、人员等自行处理,甲方不予任何补偿。

3.2.11 本合同线路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在新的特许经营人未确定的情况下,乙方应保证中德金属生态城至揭阳一中和浦东大圆至市综合中专公交线路的正常运营,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在此期间,乙方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四、合同的终止

- 4.1 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动乱等)的因素或政府 行为,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条款处 理。
- 4.2 乙方在合同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甲方收回线路特许经营权,本合同同时终止。
 - 4.2.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3.2.3 要求;
- 4.2.2 乙方擅自承包或联营、挂靠、转让、转租、质押、出租线路特许经营权的;
- 4.2.3 乙方不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配置相应数量纯电动新能源公共汽车及配套设施投入营运的。
 - 4.3 乙方线路特许经营权期满后由甲方收回线路特许经营权。
- 4.4 乙方有正当理由要求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应提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 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甲方收回线路特许经营权,本合同终止。
 - 4.5 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其后果由乙方承担。
- 4.6 甲方因国家政策和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必须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应提前 30 天告知乙方,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终止本合同,并交回线路特许经营权;有关损失由双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协商解决。

五、违约处理

5.1 如乙方逾期未完成车辆投入营运及配套设施的使用,视为自动放弃该线路特许经营权。且 5 年内不接受其参加甲方组织的公交线路经营权招投标。

- 5.2 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动乱等)的因素或政府 行为的原因,乙方在规定时限内未能办理营运手续的,可一次性提出三个 月内的延期申请。
- 5.3 乙方虽按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车辆投入营运及配套设施的使用,但购买的车辆及车辆设施、配套建设以及聘用的驾驶员、乘务员不符合中标经营方案要求的,甲方不予发放运营的相关证照,并要求乙方限期进行符合性调整,乙方在限期时间内调整合格的,甲方应发放运营的相关证照;调整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收回本线路特许经营权。
 - 5.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六、附则

- 6.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合同确定。
- 6.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以向揭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副本 六份,各执两份。

П	单	位	名	称	揭阳市交通运车 (签章)	介局				
甲方		定作负责			(签章)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177	联	3	X.	人						(签章)
招标	住			所						
人	(}	通信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V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政:	编码		
	单	位	名	称						(签章)
乙二		定作负责			(签章)	委托代	(理人			(签章)
方	联	矛	X	人						(签章)
中	住			所						
 标	()	通信	.地:	址)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V	户			名						
	账			号			邮政:	编码		
招	单	位	名	称	广州群生招标代	理有限公	公司 (签章)	

标	法定代表力	(签章)	委托代	班 人		(签章)
代	(负责人)	(金早)	女九八	14八		(金早)
理	住 月					
机	(通信地址					
构	电话		1	传真	Į	
	开户银衫		·			
	帐		E	邮政编码	马	
公	名				·	
证	住 月					
机	(通信地址					
构	联 系 /		ì	证件号		
或						
律	电调		1	传真		
师						